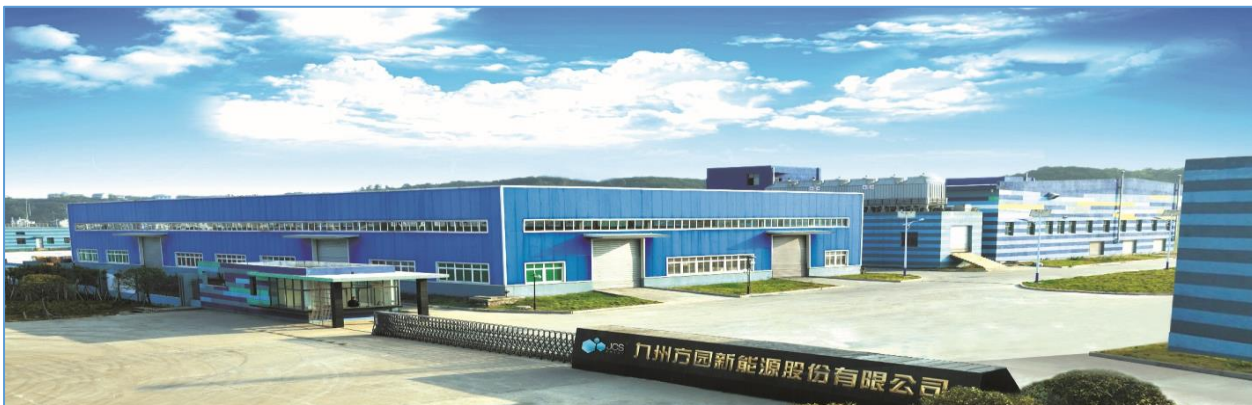




九州方圆

NEEQ : 833588

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杨安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安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波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0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6
附件 II	融资情况	8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无）。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九州方园、集团、本集团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张崇超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年度、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期末、上期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上期、上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分布式光伏电站	指	分布在用户端的能源综合利用系统,本报告特指将智能光伏发电系统以小规模、小容量、模块化、分散式的方式直接安装在用户端(工商业、公共建筑和民用建筑)屋顶,独立地输出电能的系统。
前海君创	指	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创九州 1 号基金
睿高创盈	指	北京睿高创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UZHOU FANGYUAN SOLAR CO.,LTD		
	JCS		
法定代表人	杨安文	成立时间	2010 年 11 月 30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张崇超）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崇超），一致行动人为（张文豪）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电力生产(D441)-太阳能发电（D4415）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光伏组件的生产、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安装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九州方园	证券代码	833588
挂牌时间	2015 年 9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海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周宗枚	联系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宜都市园林大道 999 号九州方园大楼 4 楼
电话	0717-4825111	电子邮箱	278980185@qq.com
传真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宜都市红花套村	邮政编码	443300
公司网址	www.jcssolar.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005654616131		
注册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宜都市红花套村		
注册资本（元）	200,0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光伏行业，主营业务包括生产太阳能电池板、光伏工程的建设、光伏电站的投资并提供太阳能发电服务。依托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能准确把握光伏行业中游和下游的生产工序和需求点，为公司产品和服务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公司通过光伏电站建设开拓市场，公司的收入和盈利来源主要为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的销售、光伏电站成套销售以及太阳能发电的电费收入。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针对客户的需求，不断完善和提高现有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从而能够持续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 采购模式

公司综合部人员，负责生产原、辅材料的采购和成品的配送。根据客户的订单、供货合同以及电站建设的进度节点制定原、辅料采购计划，并负责具体采购，采购价格根据订单下达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 生产模式

1、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生产模式

公司光伏设备及元器件根据标准产品与客户定制产品需求的不同，采用不同的生产模式。对于客户定制需求的产品采取生产订单生产模式；对于标准产品，按照库存管理生产模式。公司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计划、生产、检验”三位一体的工序流程，生产部按照既定的生产计划和生产工艺流程和工艺文件组织生产，实施严密的材料检测、将质量控制贯穿于整个生产过程。质检中心通过进料检验、制造检验、入库检验和出货检验的四重控制，严格按照检验标准和作业指导书的要求操作，确保产品合格率符合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目标和要求，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新扩建两条自动化生产线已于 2017 年 2 月正式投产，实现年生产组件 500MW 的组件产能。

2、太阳能发电生产模式

公司建设的光伏发电站并入当地电网后，公司电站运维人员每天进行电站设备检测、电站负荷检测等方式对电站进行维护，从而保证光伏电池的持续发电运营。

(三) 销售模式

在销售模式上，公司光伏电站产生的电力并入当地电网，通过电网公司对外销售电力。同时充分利用国家扶贫开发的政策，积极建设分布式电站，并采取直营方式加快发展集销售、设计、施工、维护于一体的成套系统销售，为客户提供设计、安装、服务等一体化业务。

(四) 盈利模式

公司的收入和盈利来源主要为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的销售收入、光伏发电产品进行成套的销售安装服务收入、太阳能发电的电费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稳定，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行业发展的趋势和国家政策的支持方向，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和盈利的可持续性。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995,642.54	6,456,289.83	-7.13%
毛利率%	59.37%	44.2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8,013.64	-367,876.09	-486.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33,566.91	-3,930,657.38	-4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0%	-0.5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35%	-5.38%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02	40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2,760,125.7	167,424,259.12	-2.79%
负债总计	94,281,011.29	96,787,131.07	-2.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479,114.41	70,637,128.05	-3.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34	0.35	-2.8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33%	56.2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93%	57.81%	-
流动比率	0.03	0.02	-
利息保障倍数	-2.39	-0.8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016.75	3,243,169.04	-48.8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7	1.77	-
存货周转率	0	36.1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79%	-1.2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13%	163.66%	-
净利润增长率%	-40.63%	94.1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比重%	
货币资金	145,936.93	0.09%	399,563.51	0.24%	-63.48%
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901,276.87	0.55%	125,691.88	0.08%	617.05%
存货	0		0		
固定资产	37,049,832.00	22.76%	39,715,476.27	23.72%	-6.71%
在建工程	2,285,879.22	1.40%	2,285,879.22	1.37%	0%
无形资产	5,278,276.87	3.24%	5,350,843.68	3.20%	-1.36%
短期借款	0		0		
长期借款	19,160,062.50	11.77%	19,985,062.50	11.94%	-4.13%
预付款项	218,631.60	0.13%	218,794.62	0.13%	-0.07%
其它应收款	702,300.00	0.43%	859,553.64	0.51%	-18.29%
其它流动资产	0		0		
其它非流动资产	877,678.13	0.54%	877,678.13	0.52%	0%
资产总计	162,760,125.70		167,424,259.12		-2.7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较上期减少 63.48%，主要原因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多。

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 617.05%，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业务正常产生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较上期减少 18.29%，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回部分款。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995,642.54	-	6,456,289.83	-	-7.13%
营业成本	2,436,131.46	40.63%	3,596,877.78	55.71%	-32.27%
毛利率	59.37%	-	44.29%	-	-
销售费用	23,909.00	0.40%	114,560.51	1.77%	-79.13%
管理费用	3,532,856.07	58.92%	3,928,361.25	60.85%	-10.07%
研发费用	0		458,464.64	7.10%	-100.00%
财务费用	638,401.46	10.65%	705,367.50	10.93%	-9.49%
信用减值损失	-203,073.90	-3.39%	-236,081.17	-3.66%	-13.98%
资产减值损失	0		0		
其他收益	172,870.00	2.88%	2,930,682.08	45.39%	-94.10%
营业利润	-2,160,696.91	-36.04%	-999,975.30	-15.49%	-116.08%
营业外收入	2,683.27	0.04%	632,099.21	9.79%	-99.58%
营业外支出	0		0		
净利润	-2,158,013.64	-35.99%	-367,876.09	-5.70%	-48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016.75	-	3,243,169.04	-	-48.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0	-	-682,300.00	-	100.00%

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643.33	-	-2,226,624.08	-	14.0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 32.27%，主要原因系本期营收主要是租金收入，毛利率较高。

销售费用较上期减少 79.13%，主要原因系本期控制费用的结果。

研发费用较上期减少 100%，主要原因系公司暂停了研发工作的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13.98%，主要原因系本期新计提的坏账减少。

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 94.10%，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财政补贴减少。

营业利润较上期减少 116.08%，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计入其他收益的财政补贴较上期减少。

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 99.58%，主要原因系本期未发生相关收入。

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486.61%，主要原因系本期本期收到各项财政补贴较上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48.81%，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本期为 0，主要原因系本期未发生投资活动类收支。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4.06%，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九州方园光伏电力（宜昌）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	5,000,000.00	508,973.77	494,241.64	0	15.94

		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生物质能技术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湖北九州方园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旧汽车回收、拆解；废旧家电回收、拆解；废旧物资回收、销售及再利用；进口废旧金属、废旧塑料销售及再利用；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管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000,000.00	21,387.04	21,387.04	0	-176.7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光伏产业作为可再生能源的有效利用方式，应用前景十分广阔。为推动光伏产业发展, 2012 年以来，我国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财政部等相关政府部门出台了一系列的补贴措施，大力扶持光伏发电行业的发展，相应的推动了太阳能光伏发电市场的快速发展，有力的促进了行业技术革新。2018 年 5 月国家出台取消部分补贴政策，使太阳能光伏发电对政府补贴政策的依赖度大幅下降，但目前光伏发电仍然与政府补贴政策密切相关，如果未来太阳能光伏补贴政策全部取消，可能会对光伏行业及公司未来业绩继续带来一定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光伏组件，而光伏组件的原材料为多晶硅，若未来多晶硅价格上涨，可能会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3、非经常性损益波动的风险	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水平影响较大。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各级政府拨付的对公司光伏产业发展的政府补贴具有不确定性；另外，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对外出售自持电站所获得的投资收益也具有不确定性，非经常性损益的波动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发生波动。
4、管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重视管理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的管理经验，注重自主创新，日常管理及运作效率能适应当前业务的发展，如果未来公司管理团队发生较大变动或专业人才流失，将对公司未来的管理和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5、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崇超，可能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对本公司的人事安排、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6、资金压力及融资风险	公司经营近三年一直亏损，资金压力较大，且目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如果公司投资大型光伏电站，则可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7、市场风险	随着 2018 年 531 政策的调整，市场竞争力更加激烈，且公司规模较小，能在市场上成功获得大型订单较难，拓展市场的难度越来越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二. (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 (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 (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 (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 (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股 东、实 际控 制人 及其 控制 的企 业	
1	宜都九州方园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2023年3月8日	2026年3月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湖北高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0	0	9,000,00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11月2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3	张崇超、杨晓艳	20,000,000.00	0	20,000,000.00	2024年5月20日	2027年5月2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39,000,000.00	0	39,000,000.00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没有出现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39,000,000.00	39,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39,000,000.00	39,000,00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29,479,114.00	29,479,114.0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不存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1,100,000.00	299,198.89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30,500,000.00	4,861,225.4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39,000,000.00	39,000,000.0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体现了市场公允价格,对公司的营运未产生影响。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79,577,065.93	48.89%	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	查封	9,182,621.34	5.64%	诉讼
固定资产-房屋建	固定资产	抵押	12,130,290.21	7.45%	借款

筑物					
总计	-	-	100,889,977.48	61.9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抵押和查封对公司营运没有产生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98,500,000	99.25%	0	198,500,000	99.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0,250,000	65.13%	0	130,250,000	65.13%
	董事、监事、高管	500,000	0.25%	0	500,000	0.25%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00,000	0.75%	0	1,500,000	0.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500,000	0.75%	0	1,500,000	0.7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00,000,000.00	—	0	20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张崇超	130,250,000	0	130,250,000	65.13%	0	130,250,000	0	0
2	钱苏娥	30,000,000	0	30,000,000	15.00%	0	30,000,000	0	0
3	张健	10,000,000	0	10,000,000	5.00%	0	10,000,000	0	0
4	刘荣生	9,030,000	0	9,030,000	4.52%	0	9,030,000	0	0
5	张文豪	6,790,800	0	6,790,800	3.40%	0	6,790,800	0	0
6	周珠芳	3,182,000	0	3,182,000	1.59%	0	3,182,000	0	0
7	尹巍	3,027,000	0	3,027,000	1.51%	0	3,027,000	0	0
8	前海君创	2,400,000	0	2,400,000	1.20%	0	2,400,000	0	0
9	林祥君	2,000,000	0	2,000,000	1.00%	1,500,000	500,000	0	0

10	湖北阳 阳律 师事 务所	1,000,000	0	1,000,000	0.50%	0	1,000,000	0	0
合计		197,679,800	-	197,679,800	98.85%	1,500,000	196,179,8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张健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崇超先生兄长之子，股东张文豪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崇超先生之子，股东张文豪和股东周朱芳为母子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安文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4 年 4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林祥君	董事	男	1970 年 11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2,000,000	0	2,000,000	1.00%
杨晓艳	董事	女	1980 年 6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周宗枚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78 年 1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梁波	财务总监	男	1982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张煜	董事	男	1975 年 7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曾宪慧	董事	女	1976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李兵	董事	男	1976 年 4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庄情谊	监事	女	1972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胡圣芳	监事	女	1988 年 6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黄向东	监事会主席	男	1973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陈运龙	副总经理	男	1961 年 6 月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4 年 9 月 16 日	0	0	0	0%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杨晓艳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配偶。董事林祥君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妹夫。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4	4
财务人员	2	2
生产人员	1	1
销售人员	1	1
技术 人员	1	1
员工总计	9	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45,936.93	399,563.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
应收账款	六、2	901,276.87	125,691.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218,631.60	218,794.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702,300.00	859,553.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68,145.40	1,603,603.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6	115,300,314.08	117,590,778.17
固定资产	六、7	37,049,832.00	39,715,476.27
在建工程	六、8	2,285,879.22	2,285,879.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5,278,276.87	5,350,843.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0	877,678.13	877,678.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791,980.30	165,820,655.47
资产总计		162,760,125.70	167,424,25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1	8,123,071.67	8,573,608.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2	3,361,811.77	3,556,590.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3	164,919.13	147,701.72
应交税费	六、14	8,287,352.66	8,125,701.45
其他应付款	六、15	50,302,806.38	50,869,288.38
其中：应付利息	六、15	328,499.00	328,499.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6	2,550,000.00	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17	437,035.53	462,356.73
流动负债合计		73,226,997.14	74,735,246.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18	19,160,062.50	19,985,062.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19	1,893,951.65	2,066,821.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54,014.15	22,051,884.15
负债合计		94,281,011.29	96,787,131.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1	9,511,877.19	9,511,877.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2	-141,032,762.78	-138,874,749.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79,114.41	70,637,128.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79,114.41	70,637,12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760,125.70	167,424,259.12

法定代表人：杨安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安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487.86	316,95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1	901,276.87	125,691.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8,631.60	218,794.62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702,300.00	859,553.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67,696.33	1,520,993.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636,773.54	636,773.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5,300,314.08	117,590,778.17
固定资产		37,735,100.82	40,424,841.53
在建工程		2,285,879.22	2,285,879.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278,276.87	5,350,843.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7,678.13	877,678.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114,022.66	167,166,794.27
资产总计		164,081,718.99	168,687,788.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616,995.74	8,985,532.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98,847.30	3,556,590.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4,919.13	147,701.72
应交税费		8,287,352.66	8,125,701.45
其他应付款		47,964,374.74	48,530,856.74
其中：应付利息		328,499.00	328,499.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0,000.00	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0	462,356.73
流动负债合计		71,382,489.57	72,808,739.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160,062.50	19,985,062.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93,951.65	2,066,821.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54,014.15	22,051,884.15
负债合计		92,436,503.72	94,860,623.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98,650.73	9,298,650.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7,653,435.46	-135,471,486.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645,215.27	73,827,164.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081,718.99	168,687,788.0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5,995,642.54	6,456,289.83
其中：营业收入	六、23	5,995,642.54	6,456,289.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126,135.55	10,150,866.04
其中：营业成本	六、23	2,436,131.46	3,596,877.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4	1,494,837.56	1,347,234.36
销售费用	六、25	23,909.00	114,560.51
管理费用	六、26	3,532,856.07	3,928,361.25
研发费用			458,464.64
财务费用	六、27	638,401.46	705,367.50
其中：利息费用		637,358.33	704,756.24
利息收入		241.87	583.54
加：其他收益	六、28	172,870.00	2,930,682.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203,073.90	-236,081.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0,696.91	-999,975.30
加：营业外收入	六、30	2,683.27	632,099.21
减：营业外支出		0	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8,013.64	-367,876.0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8,013.64	-367,876.0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8,013.64	-367,876.0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8,013.64	-367,876.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8,013.64	-367,876.0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2

法定代表人: 杨安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安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5,995,642.54	6,456,289.83
减: 营业成本	十四、4	2,460,227.90	3,620,974.22
税金及附加		1,494,837.56	1,347,234.36

销售费用		23,909.00	114,560.51
管理费用		3,532,856.07	3,928,361.25
研发费用		0	458,464.64
财务费用		638,240.70	705,476.55
其中：利息费用		637,358.33	704,756.24
利息收入		200.63	474.52
加：其他收益		172,870.00	2,930,682.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073.90	-236,081.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4,632.59	-1,024,180.79
加：营业外收入		2,683.27	632,099.21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1,949.32	-392,081.5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1,949.32	-392,081.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1,949.32	-392,081.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1,949.32	-392,081.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8,444.34	3,973,670.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3.27	1,520,804.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1	241.87	905,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9,369.48	6,399,47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0,100.24	754,280.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0,644.93	631,83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401.11	1,528,253.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1	231,206.45	241,93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9,352.73	3,156,30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016.75	3,243,169.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2,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3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5,000.00	1,2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8,643.33	951,624.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3,643.33	2,226,62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643.33	-2,226,624.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626.58	334,244.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563.51	236,439.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936.93	570,684.68

法定代表人：杨安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安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8,444.34	3,973,670.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3.27	1,520,804.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00.63	905,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1,328.24	6,399,47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0,100.24	754,280.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0,644.93	631,83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401.11	1,528,253.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206.45	241,93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9,352.73	3,156,30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975.51	3,243,169.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2,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3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5,000.00	1,2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8,441.33	951,733.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3,441.33	2,226,733.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441.33	-2,226,733.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465.82	334,13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953.68	153,830.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487.86	487,965.9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5654616131，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安文，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下发“股权系统函(2015)4483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九州方圆”，证券代码：“833588”。

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张崇超、赵建华、陈威和宜昌市宏基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基置业)2010 年 11 月 30 日以发起方式设立，股本总额为 2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张崇超以人民币 12,000 万元出资，持有 12,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60%；宏基置业以人民币 3,200 万元出资，持有 3,200 万股，持股比例 16%；陈威以人民币 2,800 万元出资，持有 2,8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4%；赵建华以人民币 2,000 万元出资，持有 2,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0%。首期出资金额 5,000 万元。2010 年 11 月 30 日，宜昌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宜长会验资字[2010]第 290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6 月，公司还原发起人：股份公司设立时，实际发起人为张崇超、赵建华、陈威、杜军桦、陈日鸿、葛化军、刘

荣生、李友杰、周敏、陈言德、林祥君、张华、傅强、应华、项宝通和甘业荣 16 位自然人，但在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时，因部分发起人分布在全国各地，未能及时提交身份证复印件，为方便登记，由张崇超、赵建华、陈威和宏基置业以发起人的身份发起设立公司并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

2011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增加公司股本 15,000 万元，增加后公司股本金额为 20,000 万元。

本次出资缴足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张崇超	货币	102,600,000.00	51.30%	102,600,000.00	102,600,000.00
2	赵建华	货币	2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杜军桦	货币	20,000,000.00	1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陈日鸿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5	葛化军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6	陈威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7	刘荣生	货币	10,000,000.00	5.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8	李友杰	货币	4,000,000.00	2.00%	4,000,000.00	4,000,000.00
9	周敏	货币	2,500,000.00	1.25%	2,500,000.00	2,500,000.00
10	陈言德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11	林祥君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12	张华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13	傅强	货币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14	应华	货币	1,500,000.00	0.75%	1,500,000.00	1,500,000.00
15	项宝通	货币	1,000,000.00	0.50%	1,000,000.00	1,000,000.00
16	甘业荣	货币	<u>400,000.00</u>	<u>0.20%</u>	<u>400,000.00</u>	<u>400,000.00</u>
合计			<u>200,0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00</u>	<u>200,000,000.00</u>

2011 年 6 月 12 日，宜昌新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股份还原及出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宜新验字[2011]17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6 月 17 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还原及出资事宜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3 年 5 月 13 日，股东李友杰将其持有的 400 万股股权，股东傅强将其持有的 200 万股股权，股东张华将其持有的 200 万股股权，股东甘业荣将其持有的 40 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

2015 年 3 月 24 日，股东赵建华将其持有的 2,000 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 年 3 月 28 日，股东刘荣生将其持有的 1,000 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 年 4 月 7 日，股东陈威将其持有的 1,000 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 年 4 月 8 日，股东葛化军将其持有的 1,000 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 年 4 月 15 日，股东杜军桦将其持有的 2,000 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 年 4 月 28 日，股东张崇超将其持有的 400 万股股权转让给深圳前海晟庭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 2 日，股东陈日鸿将其持有的 1000 万股股权，股东周敏将其持有的 250 万股股权，股东陈言德将其持有的 200 万股股权，股东应华将其持有的 150 万股股权，股东项宝通将其持有的 100 万股股权转让给股东张崇超。2015 年 12 月 15 日，张崇超转让 400 万股给孙进。2015 年 12 月 31 日，张崇超转让 300 万股给孙进。

2016 年 1 月 4 日，张崇超转让 370 万股给孙进；2016 年 1 月 27 日，孙进转让 570 万股给蒋建君；2016 年 1 月 29 日孙进转让 500 万股给蒋建君；张崇超转让 400 万股给蒋建君；转让 400 万股给尹巍；2016 年 2 月 1 日张崇超转让 1,300 万股给蒋

建君；2016 年 3 月 1 日蒋建君转让 1,515,000 股给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创九州 1 号基金；2016 年 4 月 26 日尹巍转让 949,000 股给北京睿高创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16 年 6 月 17 日张崇超转让 600 万股给蒋建君；2016 年 6 月 24 日张崇超转让 1,070 万股给蒋建君；2016 年 9 月 19 日深圳前海晟庭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转让 1,333,333 股给骆名映；2016 年 11 月 1 日张崇超转让 50 万股给蒋建君。

2017 年 1 月 3 日，蒋建君转让 30 万股给做市券商；2017 年 1 月 5 日蒋建君转让 70 万股给做市券商；2017 年 1 月 9 日，蒋建君转让 10 万股给做市商；2017 年 1 月 13 日，蒋建君转让 20 万股给做市商；2017 年 1 月 17 日，蒋建君转让 11.5 万股给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创九州一号基金；2017 年 1 月 23 日，蒋建君转让 100 万股给深圳前海君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创九州一号基金；2017 年 1 月 25 日，张崇超转让 300 万股给蒋建君；2017 年 1 月 26 日，张崇超转让 185 万股给蒋建君。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自 2017 年 2 月 3 日起由协议转让变更为做市转让。

公司注册地址：宜都市红花套镇红花套村。公司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湖北省宜昌市宜都市。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2、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立足于光伏行业，主营业务包括生产太阳能电池板、光伏工程的建设、光伏电站的投资并提供太阳能发电服务。依托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能准确把握光伏行业中游和下游的生产工序和需求点，为公司产品和服务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公司通过光伏电站建设开拓市场，公司的收入和盈利来源主要为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的销售、光伏电站成套销售以及太阳能发电的电费收入。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最终控制方为自然人张崇超。

4、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集团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集团 2024 年 1-6 月发生净亏损 2,158,013.64 元，截至 2024 年 4 月 28 日，合并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45,936.93 元，合并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合并流动资产合计金额 71,258,851.74 元(其中流动负债中对关联方公司的欠款合计为 52,471,076.37 元)，合并累计亏损 141,032,762.78 元。

集团针对上述问题制定了一系列应对计划，包括：开发分布式电站，计划在宜都万达广场、宜都金街和九州府等地方开发分布式光伏电站 2WM，力争当年建成投产发电；对公司自有厂房屋面光伏电站进行升级改造，提高发电量；利用空置土地和厂房资源，实现租赁收入；加大光伏电站运维力量；计划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另外，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为本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以满足本公司持续经营之需要。

基于以上原因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5 “收入” 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目	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附注六、2	本集团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20%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附注六、12	本集团将单项应付账款期末账龄超过 1 年，金额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的应付款项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

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④ 本集团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⑤ 本集团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集团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组合	关联方关系	对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组合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组合	关联方关系	对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组合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集团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

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集团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低值易耗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详见四、26 “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算发出或领用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领用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有关成本、费用项目。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该收款权利应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正常履行合同形成的合同资产，如果合同付款逾期未超过 30 日的，判断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的，按照该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具体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13、持有待售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标准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

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

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5、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 采用成本模式的

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直线法按下列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名称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4.00%	4.80%
土地使用权	50 年	-	2.00%

采用成本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项目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4.00%	4.80%
运输设备	5 年	4.00%	19.20%
机器设备和其他	5 年-20 年	4.00-5.00%	4.75%-19.20%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其中四期厂房在建工程在验收合格，收到竣工报告时结转为为固定资产，研发中心在建工程在验收合格，收到竣工报告时结转为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1)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本集团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集团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直线法摊销。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
软件	5 年	-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4)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本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所涉及的收入主要为电力销售、产品销售和分布式电站项目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电力销售：公司太阳能电站发电主要销售给国家电网公司，公司每月与国家电网公司就当月发电量进行核对，双方核对后出具电量结算单，公司根据电量结算单金额确认收入；

产品销售：公司销售产品主要为太阳能组件及其他配件。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在所有权转移或实际交付并经客户验收时确认销售收入。

分部式电站项目销售：根据服务合同的约定，由公司提供一站式服务，在项目得到电力部门的验收后发电全部上网时确认收入。

26、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会计报表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会计报表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会计报表列报为“存货”，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会计报表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企业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①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9、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 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本集团自 2023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本集团自 2023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

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 本集团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③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5、“收入”所述，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企业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与租赁相关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① 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 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建税	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1.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注：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22 年 10 月 12 日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湖北省税务局向公司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码为 GR202242000439，有效期为三年。目前公司的各项指标已不符合高新标准，本期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25%的税率缴纳。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 1-6 月，“上期”指 2023 年度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45,936.93	399,563.51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u>145,936.93</u>	<u>399,563.51</u>

其中：因冻结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48,712.49	132,307.24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u>1,630,040.37</u>	<u>1,630,040.37</u>
合计	<u>2,578,752.86</u>	<u>1,762,347.61</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6,251.37	13.04%	336,251.3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2,501.49	86.96%	1,341,224.62	59.81%	901,276.87
其中：账龄组合	<u>2,242,501.49</u>	<u>86.96%</u>	<u>1,341,224.62</u>	<u>59.81%</u>	<u>901,276.87</u>
合计	<u>2,578,752.86</u>	<u>100.00%</u>	<u>1,677,475.99</u>	<u>65.05%</u>	<u>901,276.87</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6,251.37	19.08%	336,251.3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6,096.24	80.92%	1,300,404.36	91.19%	125,691.88
其中：账龄组合	<u>1,426,096.24</u>	<u>80.92%</u>	<u>1,300,404.36</u>	<u>91.19%</u>	<u>125,691.88</u>
合计	<u>1,762,347.61</u>	<u>100.00%</u>	<u>1,636,655.73</u>	<u>92.87%</u>	<u>125,691.88</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往来方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旭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950.00	209,95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马鞍山晶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501.37	105,501.37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浙江众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u>20,800.00</u>	<u>20,800.00</u>	<u>100.00%</u>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u>336,251.37</u>	<u>336,251.37</u>	<u>100.00%</u>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48,712.49	47,435.62	5.00%
5 年以上	<u>1,630,040.37</u>	<u>1,630,040.37</u>	<u>100.00%</u>

合计	<u>2,578,752.86</u>	<u>1,677,475.99</u>
----	---------------------	---------------------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6,251.37	-	-	-	-	336,251.37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300,404.36</u>	<u>40,820.26</u>	=	=	=	<u>1,341,224.62</u>
合计	<u>1,636,655.73</u>	<u>40,820.26</u>	=	=	=	<u>1,677,475.99</u>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	账龄	占总金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九州方圆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651,000.00	5 年以上	36.94%	651,000.00
宜都市枝城镇架锅山村民委员会	576,789.00	5 年以上	32.73%	576,789.00
浙江旭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950.00	5 年以上	11.91%	209,950.00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宜都市供电公司	115,507.24	1 年以内	6.55%	5,775.36
马鞍山晶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u>105,501.37</u>	<u>5 年以上</u>	<u>5.99%</u>	<u>105,501.37</u>
合计	<u>1,658,747.61</u>		<u>94.12%</u>	<u>1,549,015.73</u>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000.00	22.87%	77,223.29	35.29%
1 至 2 年			3,444.15	1.57%
2 至 3 年			64,101.16	29.30%
3 年以上	<u>168,631.60</u>	<u>77.13%</u>	<u>74,026.02</u>	<u>33.83%</u>
合计	<u>218,631.60</u>	<u>100.00%</u>	<u>218,794.62</u>	<u>100.00%</u>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金额的比例	预付款性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1 年以内	22.87%	挂牌年费
杭州吉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198.85	3 年以上	19.30%	材料款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4,857.03	3 年以上	11.37%	材料款
宜都工贸家电商贸有限公司	22,946.00	3 年以上	10.50%	材料款
宜都市一众广告有限公司	16,380.91	3 年以上	7.49%	材料款
合计	<u>156,382.79</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02,300.00	859,553.64
合计	702,300.00	859,553.64

(1) 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82,300.00	682,300.00
1-2 年		25,148.00
2-3 年	25,148.00	154,509.80
3-4 年	154,509.80	104,800.00
4-5 年	100,000.00	63,638.00
5 年以上	5,463,639.15	5,390,201.15
合计	6,425,596.95	6,420,596.95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41,387.23	1,041,387.23
其他往来款	5,384,209.72	5,379,209.72
合计	6,425,596.95	6,420,596.95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32,337.44	75.20%	4,832,337.4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3,259.51	24.80%	890,959.51	55.92%	702,3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593,259.51	24.80%	890,959.51	55.92%	702,300.00
合计	6,425,596.95	100.00%	5,723,296.95	89.07%	702,300.0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32,337.44	75.26%	4,832,337.4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88,259.51	24.74%	728,705.87	45.88%	859,553.64
其中：账龄组合	1,588,259.51	24.74%	728,705.87	45.88%	859,553.64
合计	6,420,596.95	100.00%	5,561,043.31	86.61%	859,553.64

④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728,705.87		4,832,337.44	5,561,043.3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728,705.87		4,832,337.44	5,561,043.31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本期计提	162,253.64			162,253.64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890,959.51		4,832,337.44	5,723,296.95

⑤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4,832,337.44	-				4,832,337.44
组合计提	728,705.87	162,253.64				890,959.51
合计	<u>5,561,043.31</u>	<u>162,253.64</u>				<u>5,723,296.95</u>

⑥ 本期核销的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⑦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金额	坏账准备
				的比例	期末余额
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92,125.20	5 年以上	27.91%	1,792,125.20
台州市国信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54,651.53	5 年以上	21.10%	1,354,651.53
宜都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土地竞买保证金	682,300.00	1 年以内	10.63%	34,115.00
尢仍	往来款	630,000.00	5 年以上	9.81%	630,000.00
张丹耀	往来款	300,000.00	5 年以上	4.67%	300,000.00
合计		<u>4,759,076.73</u>		<u>74.12%</u>	<u>4,110,891.73</u>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96,058.34	896,058.34	-	896,058.34	837,926.79	58,131.55
库存商品	41,474.90	41,474.90	-	41,474.90	-	41,474.90
生产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u>937,533.24</u>	<u>937,533.24</u>	≡	<u>937,533.24</u>	<u>837,926.79</u>	<u>99,606.45</u>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7,926.79	58,131.55	-	-	-	896,058.34
库存商品	-	<u>41,474.90</u>	-	-	-	<u>41,474.90</u>
合计	<u>837,926.79</u>	<u>99,606.45</u>	≡	≡	≡	<u>937,533.24</u>

6、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	-	-
期初余额	51485440.46	101496157.9	152981598.3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外购			
固定资产转入			
无形资产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其他转出	-	-	-
期末余额	51,485,440.46	101,496,157.87	152,981,598.33
②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
期初余额	14,526,541.74	20,864,278.42	35,390,820.16
本期增加金额	1,235,650.57	1,054,813.52	2,290,464.09
其中：计提或摊销	1,235,650.57	1,054,813.52	2,290,464.09
固定资产转入			
无形资产转入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其中：处置	-	-	-
其他转出	-	-	-
	-	-	-
期末余额	15,762,192.31	21,919,091.94	37,681,284.25
③ 减值准备	-	-	-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其中：计提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其他转出	-	-	-
	-	-	-
期末余额	-	-	-
④ 账面价值	-	-	-
期末账面价值	<u>35,723,248.15</u>	<u>79,577,065.93</u>	<u>115,300,314.08</u>
期初账面价值	=	=	=

(2) 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净值	受限制的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土地使用权	101,496,157.87	79,577,065.93	借款抵押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固定资产	37,049,832.00	39,715,476.2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u>37,049,832.00</u>	<u>39,715,476.27</u>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和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u>44,420,734.13</u>	<u>2,186,727.58</u>	<u>206,081,800.00</u>	<u>252,689,261.71</u>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购置	-	-	-	-
在建工程转入	-	-	-	-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期末余额	<u>44,420,734.13</u>	<u>2,186,727.58</u>	<u>206,081,800.00</u>	<u>252,689,261.71</u>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和其他	合计
累计折旧				-
期初余额	28,125,916.73	2,099,257.87	140,563,782.36	170,788,956.96
本期增加金额	1,060,437.35		1,605,206.92	2,665,644.27
其中：计提	1,060,437.35		1,605,206.92	2,665,644.27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期末余额	<u>29,186,354.08</u>	<u>2,099,257.87</u>	<u>142,168,989.28</u>	<u>173,454,601.23</u>
减值准备				-
期初余额	-	-	42,184,828.48	42,184,828.48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计提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期末余额			<u>42,184,828.48</u>	<u>42,184,828.48</u>
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u>15,234,380.05</u>	<u>87,469.71</u>	<u>21,727,982.24</u>	<u>37,049,832.00</u>
期初账面价值	<u>16,294,817.40</u>	<u>87,469.71</u>	<u>23,333,189.16</u>	<u>39,715,476.27</u>

② 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净值	受限制的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8,006,144.59	12,130,290.21	借款抵押

注：相关固定资产的抵押系向银行贷款所产生，详见长期借款相关说明。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四期厂房	2,000,596.09		2,000,596.09	2,000,596.09		2,000,596.09
研发中心	<u>285,283.13</u>		<u>285,283.13</u>	<u>285,283.13</u>		<u>285,283.13</u>
合计	<u>2,285,879.22</u>		<u>2,285,879.22</u>	<u>2,285,879.22</u>		<u>2,285,879.22</u>

(2) 重要在建工程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四期厂房	-	2,000,596.09	-	-	-	-
研发中心		285,283.13	-	-		

合计	<u>2,285,879.22</u>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四期厂房	未完工	-	-	-	自有资金	2,000,596.09
研发中心	未完工				自有资金	285,283.13
合计						<u>2,285,879.22</u>

9、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金额	6,124,718.50	745,299.17	6,870,017.67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本期减少金额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期末金额	6,124,718.50	745,299.17	6,870,017.67
累计摊销			
期初金额	773,874.82	745,299.17	1,519,173.99
本期增加金额	72,566.81		72,566.81
—计提	72,566.81		72,566.81
本期减少金额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期末金额	846,441.63	745,299.17	1,591,740.80
减值准备			
期初金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金额	-	-	-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u>5,278,276.87</u>	<u>0.00</u>	<u>5,278,276.87</u>
期初账面价值	<u>5,350,843.68</u>	=	<u>5,350,843.68</u>

注：2022年11月29日，公司与湖北宜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YD3301020228245)，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借款用于经营流动资金等，该借款为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借款合同的有效期限为36个月，即贷款期限为2022年11月29日至2025年11月28日。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进行抵押。截至本期末，上述抵押土地原值为6,124,718.50元，净值为5,278,276.85元。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园区银杏树、招牌石	877,678.13		877,678.13	877,678.13		877,678.13
新疆博州升压站25%产权	<u>6,483,284.12</u>	<u>6,483,284.12</u>	-	<u>6,483,284.12</u>	<u>6,483,284.12</u>	
合计	<u>7,360,962.25</u>	<u>6,483,284.12</u>	<u>877,678.13</u>	<u>7,360,962.25</u>	<u>6,483,284.12</u>	<u>877,678.13</u>

1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应付款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340,239.01	7,570,384.20
应付工程款、设备款	376,024.76	427,762.00
应付其他费用	<u>406,807.90</u>	<u>575,462.24</u>
合计	<u>8,123,071.67</u>	<u>8,573,608.44</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超过一年未支付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2,133,730.98	法律纠纷
昆山德瑞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59,829.10	尚未结算
江苏宇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7,210.00	尚未结算
天津泰岳玻璃有限公司	319,844.20	尚未结算
宜都市天能科技有限公司	229,810.00	尚未结算
合计	<u>3,630,424.28</u>	

12、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361,811.77	3,556,590.2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动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47,701.72	585,690.15	568,472.74	164,919.1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辞退福利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u>147,701.72</u>	<u>585,690.15</u>	<u>568,472.74</u>	<u>164,919.13</u>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174.13	527,955.35	522,484.94	81,644.54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31,690.60	31,690.60	
其中：医疗保险		9,484.00	9,484.00	
工伤保险		306.6	306.6	
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		23,320.00	23,32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527.59	11,747.00		83,274.59
短期带薪缺勤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合计	<u>147,701.72</u>	<u>594,712.95</u>	<u>577,495.54</u>	<u>164,919.13</u>

14、应交税费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增值税	436,736.16	251,018.65
土地使用税	5,195,061.60	5,675,480.90
企业所得税	2,390,440.76	1,910,021.46
房产税	262,849.38	262,849.38
其他	<u>2,264.76</u>	<u>26,331.06</u>
合计	<u>8,287,352.66</u>	<u>8,125,701.45</u>

15、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付利息	328,499.00	328,499.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u>49,974,307.38</u>	<u>50,540,789.38</u>
合计	<u>49,974,307.38</u>	<u>50,869,288.38</u>

(1) 应付利息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8,499.00	328,499.00

重要的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u>借款单位</u>	<u>剩余贷款金额</u>	<u>应付未付利息</u>
-------------	---------------	---------------

宜昌市财政局	-	328,499.00
合计	=	<u>328,499.00</u>

(2)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9,491,946.77	49,491,946.77
非关联方单位往来款	462,360.61	1,028,842.61
保证金、押金	<u>20,000.00</u>	<u>20,000.00</u>
合计	<u>49,974,307.38</u>	<u>50,540,789.38</u>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18）	2,550,000.00	3,000,000.00
合计	<u>2,550,000.00</u>	<u>3,000,000.00</u>

1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37,035.53	462,356.73

18、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并保证借款	21710062.50	22,985,062.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u>2,550,000.00</u>	<u>3,000,000.00</u>
合计	<u>19,160,062.50</u>	<u>19,985,062.50</u>

注 1 银行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① 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湖北宜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YD3301020228245)，借款金额为 3000 万元，借款用于经营流动资金等，该借款为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借款合同的有效期限为 36 个月，即贷款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进行抵押，同时杨安文夫妇、张崇超夫妇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方式，公司在 2023 年 5 月前归还本金 150 万元，2023 年 11 月前归还本金 150 万元，2024 年 5 月前归还本金 150 万元，2024 年 11 月前归还本金 150 万元，2025 年 5 月前归还本金 150 万元，2025 年 11 月前归还 2550 万元。截至到 2024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9,160,062.5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50,000.00 元。

19、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66,821.65	-	172,870.00	1,893,951.65	政府补助摊销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其他	期末余额	备注
		金额	收益金额		
新能源与环保新兴产业发展奖励奖金	516,250.00		29,500.00	486,750.00	注 1
太阳能光伏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1,352,238.30		58,370.00	1,293,868.30	注 5
60MW 多晶硅多层镀膜高密栅线高效电池片生产项目	140,000.00		60,000.00	80,000.00	注 6
年产 120MW 晶体硅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	58,333.35		25,000.00	33,333.35	注 7
合计	<u>2,066,821.65</u>		<u>172,870.00</u>	<u>1,893,951.65</u>	

注 1：根据都财建发【2011】56 号文《新能源与环保新兴产业发展奖励奖金》，公司 2012 年获得政府补助 118 万用于公司污水处理环保项目工程，该项目于 2012 年 9 月 1 日完工投入使用，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并按该固定资产使用期限 20 年进行分期确认收入。

注 2：根据(财政部财建【2009】129 号文《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财建【2012】337 号文《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2 年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陆续获得宜都市财政局补助款截至 2013 年累计 508 万元，2014 年收到 218 万元，用于公司的 1.3MW 太阳能光电建筑生产项目的设备购置补贴，因该项补助用于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并投入于在建工程，因此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该项目在 2013 年 8 月 30 日完成投入使用并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3：根据(鄂发改环资【2012】904 号)文《湖北省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宜发改环资【2012】383 号文《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2 年省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3 年获得政府补助 100 万元用于宜都国际商贸城建筑一体化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新建 1MWp 光伏发电建筑一体化示范项目)并投入于在建工程，因此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该项目在 2013 年 8 月 30 日完成投入使用并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4：根据(财政部财建【2009】129 号文《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鄂财建发【2013】37 号文《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12 年第二批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陆续获得宜都市财政局补助款截至 2013 年累计 1155 万元，2014 年收到尾款 495 万元，用于公司厂房屋顶 3MW 太阳能光电建筑生产项目的设备购置补贴因该项补助用于太阳能光电建筑项目并投入于在建工程，因此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该项目在 2013 年 8 月 30 日完成投入使用并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5：根据(宜都市财政局都财预发(2015)79 号文《市财政局关于拨付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资金的通知》，公司 2015 年度获得宜都市财政局光伏产业园基础设施补助款 233.48 万元。因该补助用于太阳能光伏产业园基础建设，因此该补助先计入递延收益，该项目在 2015 年 8 月 30 日完成投入使用并按使用期限 2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6：根据(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都发改【2016】177 号文件《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转发《省发改委关于下达 2016 年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6 年度获得宜都市发改委关于 60MW 多晶硅多层镀膜高密栅线高效电池片生产项目补助 120 万元，因该补助用于 60MW 多晶硅多层镀膜高密栅线高效电池片生产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 7 月份转固开始投入生产，使用期限为 10 年。该补助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注 7：根据(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都发改【2014】293 号文件《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环保节能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6 年度获得宜都市发改委年产 120MW 晶体硅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补助 50 万元，改项目生产

设备于 2015 年 8 月年转固开始投入生产，使用年限为 10 年。该补助按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分期确认收入。

20、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0

2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511,877.19	-	-	9,511,877.19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8,874,749.14	-136,264,397.04	-
其他调整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8,013.64	-2,610,352.10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其他转入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其他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41,032,762.78	-138,874,749.14	-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9,928.61	407,955.66	913,370.22	1,822,510.77
其他业务	<u>5,125,713.93</u>	<u>2,028,175.80</u>	<u>5,542,919.61</u>	<u>1,348,630.53</u>
合计	<u>5,995,642.54</u>	<u>2,436,131.46</u>	<u>6,456,289.83</u>	<u>3,596,877.78</u>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列示

产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站发电	869,928.61	407,955.66	913,370.22	1,822,510.77
合计	<u>869,928.61</u>	<u>407,955.66</u>	<u>913,370.22</u>	<u>1,822,510.77</u>

2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土地使用税	960,838.60	954,195.64
房产税	525,698.76	374,799.20
印花税	489.52	4,283.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31.29	7,053.76
教育费附加	1,367.64	4,141.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11.75	2761.1
合计	<u>1,494,837.56</u>	<u>1,347,234.36</u>

25、销售费用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业务宣传费、咨询费、广告展览费、物料消耗		
员工薪酬	12,000.00	45,557.70
运费		13,393.94
电站维修	11,909.00	55,608.87
合计	<u>23,909.00</u>	<u>114,560.51</u>

26、管理费用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折旧费	2,338,919.22	2,562,075.23
员工工资、社保及福利	561,943.15	466,677.26
办公费、水电气费、租赁费	49,782.91	37,462.84
无形资产摊销	387,536.55	408,930.54
业务招待费、差旅费、车辆费	15,592.15	64,242.05
审计、咨询费、服务费等	159,293.49	183,306.16
其他费用	<u>19,788.60</u>	<u>205,667.17</u>
合计	<u>3,532,856.07</u>	<u>3,928,361.25</u>

27、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利息支出	637,358.33	704,756.24
减：利息收入	241.87	583.54
手续费	1,285.00	1,194.80
合计	<u>638,401.46</u>	<u>705,367.50</u>

28、其他收益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摊确认收益	172,870.00	1,410,870.00
收到土地使用税退税款		858,776.05
收到房产税退税款		661,036.03
合计	<u>172,870.00</u>	<u>2,930,682.08</u>

2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820.26	-193,498.0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2,253.64	-42,583.13
合计	-203,073.90	-236,081.17

3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8-2019 年度湖北省光伏发电补贴		631,162.71	2018-2019 年度湖北省光伏发电补贴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83.27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技能提升行动培训补贴	2,000.00		技能提升行动培训补贴
其他		936.50	其他
合计	2,683.27	632,099.21	合计

3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41.87	
收到关联方往来款		905,000.00
合计	241.87	905,000.00

②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费、水电费、咨询费	183,019.43	161,366.72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车辆费	15,592.15	64,242.05
其他费用支出	32,594.87	16,327.08
合计	231,206.45	241,935.85

3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58,013.64	-367,876.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03,073.90	236,081.1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2,290,464.09	
固定资产折旧	2,665,644.27	5,668,673.55
无形资产摊销	72,566.81	1,127,243.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638,401.46	705,367.50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18,168.33	-4,477,222.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027,804.01	1,402,135.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016.75	4,294,403.14
①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关联企业代偿利息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936.93	570,684.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9,563.51	236,439.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626.58	334,244.9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 现金	145,936.93	570,684.6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5,936.93	570,684.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936.93	570,684.68

3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79,577,065.93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2,130,290.2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278,276.85	借款抵押
合计	<u>96,985,632.99</u>	

34、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 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u>5,001,415.88</u>	-
合计	<u>5,001,415.88</u>	≡

②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5,392,398.32	10,717,846.23
第二年	898,120.22	10,393,814.20
第三年	-	898,120.22
第四年	-	-
第五年	-	-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u>6,290,518.54</u>	<u>22,009,780.65</u>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九州方圆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废旧物资回收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九州方圆光伏电力（宜昌）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发电业务	100%		

九、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	期末余额	与资产
		增	营业外收入	金额	他		/收益相关
		补助金	金额		变动		
		额					
新能源与环保新兴产业发展奖励奖金	516,250.00	-	-	29,500.00	-	486,750.00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伏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1,352,238.30	-	-	58,370.00	-	1,293,868.30	与资产相关
60MW 多晶硅多层镀膜高密栅线高效	140,000.00	-	-	60,000.00	-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池片生产项目							
年产 120MW 晶体硅高效太阳能组件	58,333.35	-	-	25,000.00	-	33,333.35	与资产相关
项目							
合计	2,066,821.65	-	-	172,870.00	-	1,893,951.65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摊确认收益	172,870.00	1,410,870.00
收到湖北省光伏发电补贴		631,162.71
收到土地使用税退税款		858,776.05
收到房产税退税款		661,036.03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83.27	-
技能提升行动培训补贴	2,000.00	858,776.05
合计	175,553.27	4,420,620.8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六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

①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均使用的是固定利率。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

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系自然人股东张崇超，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持有公司 65.125%的股权。

2、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本公司无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湖北九州方园商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张崇超控制的企业
宜都市名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崇超控制的企业
宜昌九州方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崇超控制的企业
湖北九州方园投资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参股企业、张崇超之配偶杨晓艳控股的企业
宜都九州方园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参股公司，张崇超之配偶杨晓艳控制的公司
宜昌市宏基置业有限公司	张崇超直接和间接参股企业
宜都市宏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崇超间接持股的企业

单位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湖北领晖建材有限公司	张崇超间接持股的企业
湖北凌赛电气有限公司	张崇超间接持股的企业
宜昌首皓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张崇超间接持股的企业
宜昌浙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张崇超间接持股的企业
湖北高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间接持股的企业
宜昌九州方园金街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间接持股的企业
九州方园集团（宜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妹张雪琴控制的企业
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兄弟张妙普控制的企业
宜都海盛渔业场	张崇超之兄弟张崇云控制的企业
九州方园（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台州日之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台州佳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台州佳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台州盛美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九州方园（台州仙居）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光之利（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宜都盛源园林苗木场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宜都市九州方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控制的公司
湖北聚翁双河宴餐饮有限公司	张崇超之子张文豪间接控制的公司
宜都市鑫健苗木经营部	张崇超之侄张健直接控制的公司
钱苏娥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超过 5%的股份）
周珠芳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前妻、公司持股 1.59%的股东
张健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超过 5%的股份）、张崇云之子
杨晓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配偶、董事
张文豪	张崇超之子
林祥君	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妹夫、董事
张妙普、张崇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兄弟
张雪琴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崇超之妹
周宗枚	公司董事、公司董秘
杨安文、李兵、曾宪慧、张煜	公司董事
杨安文、梁波、陈运龙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庄情谊、黄向东、胡圣芳	公司监事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高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144,619.24	181,398.09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内容</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宜都九州方园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154,579.65	161,137.70
合计		<u>299,198.89</u>	<u>342,535.79</u>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u>承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u>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u>	<u>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u>
湖北高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厂房、仓库	4,146,939.68	3,359,184.12
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714,285.72	2,014,285.71
合计		<u>4,861,225.40</u>	<u>5,373,469.83</u>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u>被担保方</u>	<u>关联方关系</u>	<u>担保金额/余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u>
九州方园(台州椒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	2018/1/17	2023/1/17	是
湖北高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9,000,000.00	2023/11/29	2024/11/28	否
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	2020/11/2	2023/5/1	是
宜都九州方园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00	2023/3/8	2026/3/8	否
张崇超、杨晓艳	关联方	<u>20,000,000.00</u>	2024/5/20	2027/5/20	否
合计		<u>39,000,000.00</u>			

②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毕</u>
张崇超夫妇、杨安文夫妇	本公司	30,000,000.00	2022-11-29	2025-11-28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u>关联方</u>	<u>本期资金拆入</u>	<u>本期资金归还</u>	<u>备注</u>
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0	未约定利息
宜昌市宏基置业有限公司	0	0	未约定利息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u>项目名称</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收账款		
湖北高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6,019.29-	-201,383.8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张崇超	12,000.00	12,000.00
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497,012.77	39,497,012.77
宜昌市宏基置业有限公司	9,982,934.00	9,982,934.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宜都九州方园生活广场有限公司	2,979,129.60	2,974,8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32,307.24	92,758.78
4 至 5 年	-	6,000.00
5 年以上	<u>1,630,040.37</u>	<u>1,624,040.37</u>
合计	<u>1,762,347.61</u>	<u>1,722,799.15</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6,251.37	13.04%	336,251.37	10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2,501.49	86.96%	1,341,224.62	59.81%	901,276.87
其中：账龄组合	<u>2,242,501.49</u>	<u>86.96%</u>	<u>1,341,224.62</u>	<u>59.81%</u>	<u>901,276.87</u>
合计	<u>2,578,752.86</u>	<u>100.00%</u>	<u>1,677,475.99</u>	<u>65.05%</u>	<u>901,276.87</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6,251.37	19.08%	336,251.3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6,096.24	80.92%	1,300,404.36	91.19%	125,691.88

其中：账龄组合	1,426,096.24	80.92%	1,300,404.36	91.19%	125,691.88
合计	1,762,347.61	100.00%	1,636,655.73	92.87%	125,691.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往来方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旭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950.00	209,95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马鞍山晶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501.37	105,501.37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浙江众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800.00	20,8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336,251.37	336,251.37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2,307.24	6,615.36	5.00%
5 年以上	1,293,789.00	1,293,789.00	100.00%
合计	1,426,096.24	1,300,404.36	91.19%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6,251.37	-	-	-	-	336,251.37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0,404.36	40,820.26	=	=	=	1,341,224.62
合计	1,636,655.73	40,820.26	=	=	=	1,677,475.9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	账龄	占总金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湖北高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6,019.29	1 年以内	30.48%	
九州方圆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651,000.00	5 年以上	25.24%	651,000.00
宜都市枝城镇架锅山村民委员会	576,789.00	5 年以上	22.37%	576,789.00
浙江旭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950.00	5 年以上	8.14%	209,950.00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宜都市供电公司	134,226.74	1 年以内	5.21%	
合计	2,357,985.03		91.44%	1,437,739.00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02,300.00	859,553.64
合计	702,300.00	859,553.64

(1) 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82,300.00	682,300.00
1-2 年		25,148.00
2-3 年	25,148.00	154,509.80
3-4 年	154,509.80	104,800.00
4-5 年	100,000.00	63,638.00
5 年以上	5,463,639.15	5,390,201.15
合计	6,425,596.95	6,420,596.95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41,387.23	1,041,387.23
其他往来款	5,384,209.72	5,379,209.72
合计	6,425,596.95	6,420,596.95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32,337.44	75.20%	4,832,337.4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3,259.51	24.80%	890,959.51	55.92%	702,3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593,259.51	24.80%	890,959.51	55.92%	702,300.00
合计	6,425,596.95	100.00%	5,723,296.95	89.07%	702,300.0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32,337.44	75.26%	4,832,337.4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88,259.51	24.74%	728,705.87	45.88%	859,553.64
其中：账龄组合	1,588,259.51	24.74%	728,705.87	45.88%	859,553.64
合计	6,420,596.95	100.00%	5,561,043.31	86.61%	859,553.64

④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807,716.38		4,832,337.44	5,640,053.8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807,716.38		4,832,337.44	5,640,053.82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本期计提	162,253.64			162,253.6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890,959.51		4,832,337.44	5,723,296.95

⑤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4,832,337.44	-				4,832,337.44
组合计提	728,705.87	162,253.64				890,959.51
合计	<u>5,561,043.31</u>	<u>162,253.64</u>				<u>5,723,296.95</u>

⑥ 本期核销的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⑦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金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江苏中超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92,125.20	5 年以上	27.91%	1,792,125.20
台州市国信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54,651.53	5 年以上	21.10%	1,354,651.53
宜都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土地竞买保证金	682,300.00	1 年以内	10.63%	34,115.00
孕仍	往来款	630,000.00	5 年以上	9.81%	630,000.00
张丹耀	往来款	300,000.00	5 年以上	4.67%	300,000.00
合计		<u>4,759,076.73</u>		<u>74.12%</u>	<u>4,110,891.73</u>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6,773.54	-	636,773.54	636,773.54	-	636,773.54
--------	------------	---	------------	------------	---	------------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可再生资源公司	136,773.54	-	-	136,773.54	-	-
光伏电力公司	<u>500,000.00</u>	-	-	<u>500,000.00</u>		
合计	<u>636,773.54</u>	-	-	<u>636,773.54</u>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9,928.61	432,052.10	857,791.77	2,248,247.25
其他业务	<u>5,125,713.93</u>	<u>2,028,175.80</u>	<u>5,598,498.06</u>	<u>1,348,630.53</u>
合计	<u>5,995,642.54</u>	<u>2,460,227.90</u>	<u>6,456,289.83</u>	<u>3,596,877.78</u>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87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83.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合计	<u>175,553.27</u>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元)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0%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	-0.01	-0.01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87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83.2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5,553.27
减：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5,553.2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